

論「人間佛教」對「社區大學」設立理念的深化與實踐

羅翌倫

佛光山苗栗大明社區大學主任秘書、台中護專講師、文化大學哲研所博士候選人

提要：近年來，「社區大學」在各縣市政府的輔導與催生之下，數年間全國已增加近八十所。但是教育事業，不能沒有基本理念，如何確保「社區大學」不會走向另一種型態的補教事業，而回歸「建立公民意識，積極參與社會」的基本訴求，是目前籌辦社區大學所關切之處。同時，在「公民意識」的訴求中，雖強調以「知識解放」、「開拓生活視野」與「積極參與公共事務」等信念作為依歸，但又如何在強調「知識解放」的同時，能夠具有「個體不自私」、「生活不功利」、「在地不庸俗」、「方便不隨便」、「學習不乏味」的人格塑成，亦是社區大學在踐行此理念，所必須面對的另一個課題。

本文將指出，「知識解放」雖作為「社區大學」的核心理念，但是在實際的操作上，卻不能脫離「人」的終極關懷，而無限制的延伸其概念，繼而變成無根的浮萍；「知識解放」必須重新站在「人本」的關懷上，以「人性」、「慈悲」、「利他」與「喜樂」等基本德性深化其中，此不僅可以保留「社區大學」的實踐程序：「個人—團體—公民社會」的一貫性與應然性，更能在「知識解放」的過程當中，指出一道更為確定的價值方向，以作為社區大學人格培養的宗旨。而這種「尊重人性」、「以人為本」的堅持，即是「人間佛教」對「社區大學」設立理念的影響與實踐之所在。藉由取徑「人間佛教」的社教理念，結合「社區大學」之「平等、多元、自由、分享」等訴求，由內而外糅合而為「平等且尊重」、「多元且祥和」、「自由知節制」、「分享而慈悲」的根本方向。

關鍵詞：星雲大師 人間佛教 社區大學 知識解放 公民意識

一、緣起

二〇〇四年底，佛光山「財團法人人間文教基金會」於苗栗推動「社區大學」設立，案經苗栗縣政府審議通過，並同步於次年三月完成第一期招生，蒙星雲大師以「光明普照」之義，賜名為「大明社區大學」。在僧眾的努力下，首期招生約八百餘人，校址座落於苗栗佛

光山「大明寺」新啓建之文教中心內。此舉不僅初步實踐了星雲大師在苗栗弘法的宏願，同時亦將「人間佛教」之信念，為苗栗的社教發展注入一股新的契機。

創立之初，在「佛光人」使命的驅使之下，寺內法師敦促與各分會分工的結果，三個月內大抵完成初步討論規畫，繼而加速計畫送審、縣府審查會議、徵聘相關師資、人員與簡章製作等流程，並起草招生作業，終能於次年三月順利完成招生，總算對大師的耳提面命有了初步的交代。雖然，過程有其艱辛之處，然而此恰好印證星雲大師所言：「忙是法喜、忙是發心、忙是進步、忙是安住。」[註 1]

但是欣喜於「大明社區大學」設立之餘，在課程的規畫上，還是遭到了所必須面對的一些困難：

第一、社區大學在目前各縣市政府的推動之下，每縣市至少有一所以上的社區大學，若觀各社區大學內容之規畫，除了縣府補助之外，似乎為了各自的營收平衡疲於奔命，而逐漸以增加「才藝技藝」或「專業證照」等比重，以取代原先「學術課程」之規畫。這樣發展的結果，似乎違背了「社區大學」注重「經驗知識」與「大學」注重專業訓練或「才藝班」重視技藝輔導等「套裝知識」[註 2]不同的設立目的。如何堅持「社區大學」對於原始學術課程方向的重視，又能在善巧方便當中，歡喜地透過各種才藝技藝的學習以為導引，同時又不與地方各補教機構課程相重疊並共生共榮，此誠為社區大學的第一個困難。

第二、在一般社區大學的基本理念當中，雖強調以「知識解放」作為「個人」、「社團」到「社區」的整個實踐過程，但是卻並未妥適地指出一個具體方向，亦即「人」在此「知識解放」中當如何自處與安身立命等問題。如果僅是單就「充實生活經驗」、「自我重新建構」的角度來學習公共論述，是否可能將「知識解放」此一概念，流於人云亦云的藉口，缺乏個人經驗與普世價值之間尋找一平衡對話的機會與勇氣？如此，「人」在此價值失序與是非混淆當中，反顯出解放後的無助與消極。因此，如何深化「知識解放」的內涵，以建立學員樂觀與積極面對的人格，此應是社區大學所必須面對的第二個問題。

第三、不能免俗的，佛光山設立「大明社區大學」，就如同當年設立南華、佛光大學一樣，不免遭致他人異樣的眼光，僧團往往被大眾視為「出世法」，將「出世」的修行與「入世」的事業當成一道不可逾越的鴻溝。故而如何以具體的行動讓學員由歡喜學習到肯定人間，由肯定人間繼而覺知「佛法不離世間覺」、「出世無礙入世」，「入世即是出世」之一體融通之道，也是我們必須嚴肅看待「宗教」之終極關懷與「世學」強調利用厚生之間融通的問題。

在第一個問題上，本校在佛光山歷來所興辦之文教事業的宗旨與相關機構當中，如彰化市社區大學，與人間大學[註 3]等得到寶貴的意見與相關解決的契機與協助，此尚不成問題。

然而在第二個問題與第三的問題上，有必要在此提出說明，為何我們堅持將「人間佛教」的精神納入「社區大學」的治學理念當中，以紓解「知識解放」所可能顯現的危機，不單只因為「大明社區大學」為佛光山僧團所推動，更重要的在於「人間佛教」中以「人」為導向的關懷，在「給人方便、給人希望、給人信心、給人歡喜」[註 4]當中，始能彌補「知識解放」之後可能發生個人價值定位不明，注重個體發展，卻缺乏群體生命認同的人本素養。同時必須說明的是，「宗教」不是彼岸，而是一種在世的精神，以「宗教」治學不僅強調「人本」的關懷，同時更強調「在無我中求進取，在生活中透禪機，在奉獻中求幸福，在盡責中求滿足，在義務中求心安」[註 5]的人間之道。

二、「知識解放」的理念與現實困境

「理念」，是教育的靈魂，怎麼樣的理念創造出什麼樣的學習環境與造就出不同的學習人格。「社區大學」與「大學」或「推廣教育」、「學分班」等最大的不同在於；它不是以專業訓練或學術教育為主要目的，而是透過多元的學習，來喚醒自我對於在地化的自覺，並透過「我與你」、「我與他」的認同，既而改造所處的場域環境，而注入具有生命經驗的新興文化。因此，舉凡現今我們所熟悉的一些概念，如「社區營造」、「公民社會」、「終身學習」等皆與此概念相關。亦即一個社區文化的建立，必須透過「人」這個主體來參與而獲得新的生命。故而，社區大學的目的，不是培養專業人才，亦非強調成人技職的銜接教育，而是著重以「教育」為手段，引導民眾經由學習與對話的過程當中，喚醒大眾對於社區參與、服務與奉獻之意願。

既然每一位民眾皆具有參與此公共論述的資格，因此，在社區大學的開課方向上，皆能不限年齡[註 6]、經歷或學歷的透過這種在地自覺的訓練，繼而投身於社區的服務工作達成由「知識客體轉成知識主體」、「由被動轉為主動」、「由聽眾轉為主角」、「由斷裂走向終身」，而這樣整個過程稱之為「社區大學」的基礎理念，又因這種實踐的過程具有其「終身性質」，因此又稱之為「終身教育」。

在社區大學「終身學習」的理念背後，社區大學並非是站在教育者將學員當成受教的客體，反而是學員才是社區大學中的主體。「社區大學」的目的在於引導其走向一個自覺、認同、參與與社會互動的過程。此即是為何在社區大學當中，強調「知識解放」，讓每一參與者，都能藉由「知識的吸收、批判、解構與重構」等多元的關係當中，由受教的主體，轉成參與的主體，透過對話、生活、在地與文化的多面向來重新審思知識的運用與融入生命的經驗，繼而對在地的文化產生影響。因此，每一個地區的社區大學皆因其所在地區的屬性、民俗風情與資源而有不同側重之處。

然而，在運用「知識解放」此一概念的同時，我們也發現，本來「知識解放」的目的在於藉由主體之間，或主體與環境間的互動，繼而喚醒主體意識同時營造一種新文化與新生命

的過程，如台北文山社區的社區大學或是雲林古坑鄉的咖啡文化，皆是這種集體塑造的文化效果。然而，在磨合的過程當中，衝突與危機是不可避免的，倘若沒有基於「人性」基本的包容、尊重作為其內涵，單靠一種論述的過程，如何平衡兩種以上不同的個體差異而使其趨向一種意識的共同塑成，繼而形成推動文化的動力，反而令人費解。因此「知識解放」的概念當中，其實並沒有要求放棄「作為一個人」內在基本價值來引導知識重新塑造的可能。

但是，或許是因為整個社會環境淺化此概念的結果，主體意識往往為個人意識所取代，標新立異凌駕於共生共榮，主體經驗變成狹隘的個人經驗，新文化的創造變成標榜差異的工具；當我們強調「公民自覺」，往往卻只在乎公民權利，而忽略公民義務；僅在乎個體成長，卻漠視他人；只要求別人平等待我，卻忽略我亦當平等待他；只要求自身的絕對自由卻忽略對於他人的傷害。

例如最近「腳尾飯」事件與「夏禱」事件即是一例，自由本是一個普世價值，也是一個公民社會的基本內涵，但是缺乏對於人性尊重與包容的節制，自由變成傷害他人的藉口。「腳尾飯」事件美其名為「揭發社會弊端」，但到頭來卻是一場鬧劇，但是這個結果卻無端引起社會恐慌。而「夏禱」事件當中，本來僅是男女之間的感情糾紛，結果女演員「夏禱」被新聞媒體塑造成「現代女巫」，提早終結其在台灣演藝界的生命。當我們在運用「知識解放」此一概念的同時，如果僅記取其外延的部分，而缺乏對此概念意義內涵上的真實理解，那麼「自由變成濫權」、「平等流於形式」、「多元走向扭曲」、「分享變成施捨」都是不可避免的趨勢，而人性中所擁有的「節制、關懷、包容、尊重、體諒」的基本操守似乎都在「知識解放」、「個體自由」的呼聲下被湮沒。

在這些現象當中，有問題的似乎不在於「知識本身」，而在於使用這概念的同時，並未自覺到作為一個「人」基本上有其異於禽獸的基本特質，「君子」用之，則利之，「小人」用之，則害之。因此，對於人性基本價值的理解，顯然是必須先於「知識解放」這一課題而被闡述。此或許如星雲大師何以言：「發心與發展」[註 7]，沒有先奠定人的基本價值，凡事為眾人所惡，或惡於眾人，又如何使民眾相信，社區大學果能承擔起點燈的工作，達成「公民意識」的彼此認同，而創造出一種新的文化與理想的抱負。沒有發心，奠定人的基本素質，當然沒有未來的發展方向。

三、「知識解放」的二重轉向

台灣推動社區大學的運動與設立，一向以來與台灣社會民主化的運動息息相關[註 8]，在政治上，我們強調「公民社會」；在社區關懷上我們強調「社區營造」；然而不論「公民社會」或「社區營造」，事實上都有一個共同的理想，亦即強調透過教育、學習或參與等手段，將「人」由被動轉為主動，由客體轉為主體，繼而在公民社會或社區發展當中學習如何扮演公共角色，參與公共事務，建立公民社會中平等、多元、自由與分享的價值觀。

如果回溯一些歷史脈絡，「知識解放」和西方「啓蒙運動」[註 9]的思想有其相關的背景。啓蒙時代的前期，當時西方的知識皆由教會所主宰，繼而各種知識發展如與《聖經》所詮釋之不合，就有可能面臨被封殺的命運。如當時科學家伽利略的《論天體運行》主張「太陽是宇宙的中心」，雖與目前天文學的系統相符合，卻不容於當時教會所主張之「地球是宇宙的中心」，繼而被教會視為異端學說而將其終身監禁在家即是一例。[註 10]而台灣在早期的戒嚴時期，對於「知識」的解釋權，在於政府而不在於民間，在於權力而不在於事實，因此這種要求「知識解放」的浪潮與民主化的推動似乎併肩而行，而形成現代社會的主流。

但是如果從歷史的觀察上，「知識解放」或許不是一個顯性的問題，但是至少在不同朝代當中皆有不同型態關於「知識解放」的訴求，當代的知識解放，是面向過去解嚴的環境，繼而朝向自由的爭取與公民意識的建立所引起的。但是，這樣的訴求，如果沒有基於「人」這種倫理價值，而任意地擴展其概念的外延與以操作，美其名為「理性」、「定律」、「科學」，但是結果對於人類究竟是一種「解放」或是一種「災難」仍有其未定之處。

啓蒙思潮興起，一般人都普遍認為藉由人的理性可以掌握世界，但是生物學的突起，卻被人用來支撐「社會達爾文主義」(Social Darwinism)——「優勝劣敗，適者生存」的理論，從而使一種狹隘的種族主義找到了科學上的理論作為藉口，在這「恃強凌弱」的思潮下，幾乎使猶太人、中國人陷入亡國滅種的危機。[註 11]

東漢末年因「黨錮之禍」，士人逐漸產生對於政權的疏離與避世思想，遂援引「老莊」之學，強調自身疏離的正當性，既而產生所謂的「玄學」。然而這種清議、玄談之風，如曹丕《典論》所言，卻造成：「戶異議，人殊論，論無常檢，是無定價，長愛惡，興朋黨……。」[註 12]而在此種風潮的影響下，導致一般士人對於國家興亡動輒以「壁上觀」，間接地導致「西晉」滅亡。

因此，如果說，「知識解放」是面向時代的課題，繼而要求將知識的解釋權由絕對的統一走向多元的經驗，那麼「社區大學」的普遍設立應該是正面地回應了這一個訴求，本文稱之為「第一重轉向」，此階段所強調的是如何「普及與推廣」的問題。但是，如何強化「知識解放」的價值內涵，繼而貫穿在不同層面的需求，而使其具有價值內涵的共同基礎與包容表現上的差異，這就是目前社區大學所必須面對的問題，本文稱之為「第二重轉向」。而這一次轉折的基本訴求即在於藉由知識解放的過程中，更看清人性的基本德性，繼而透過自覺「人性」的基本價值，將生命安頓在知識的現代化與多元性當中而求取安身立命之道。

綜上所言，筆者認為「知識解放」是社區大學的目標與宗旨，它的外延性雖然可以面對不同的面向而有不同的概念伸展，諸如：「批判的」、「自覺的」、「在地的」、「文化的」、「平等的」、「教育的」等，但是在內涵上，我們還是必須訴諸人性自覺的德性面，繼而透過「人本的」、「慈悲的」、「喜樂的」、「利他的」而使各概念當中，具有深刻的人本意

義作為環節。這樣基於人性內在的強調，生起悲天憫人之胸懷，並願意與他人分享的情操，同時結合知識的向度來支撐民主與現代化的發展，似乎才是「知識解放」可以成功的保證。

事實上，這樣由「淨心」到「淨化世間」，一則強調「人性」的基本價值，但又融和現代知識與藝文而從事福益民生之工作，早在六十年前，在星雲大師的引導下，就已經朝向這種方式前進。佛光山的宗旨在於：「以文化弘揚佛法，以教育培養人才，以慈善福利社會，以共修淨化人心」，亦即在「自覺」為宗，以「利他」為教的方向上，如同心圓般的將人間事業，菩提種子遍撒於五大洲之上，而能開花結果，望重於一方。

因此，藉由「人間佛教」模式為出發點之「社區大學」，一方面消化了「社區大學」基本理念，同時更在其內涵上具有人性的基本價值，從而具有「以人為宗」、「以知識為教」、「以般若為本」、「以方便為末」、「以慈悲為體」、「以實踐為用」等多層次的方向，將「宗教」的關懷帶入現代知識的品格，以提昇社會教化的層次，此不僅銜接了「社區大學」的基本理念，同時更能在「星雲模式」之「人間佛教」的關切下，強化「知識解放」內外理路的聯繫。以「智慧的知識」、「慈悲的平等」、「願行的實踐」的「人間佛教」確保「祥和、共生、喜樂、圓融」的公民社會出現。

四、取徑「人間佛教」的社教理念

「佛光山」是佛教僧團，但不因是個宗教團體而自絕於世俗，做個自了漢。[註 13]反而奠基在「人性」的基本價值當中，積極從事社會教育而以「教育、文化、慈善、共修」為四大宗旨，舉凡星雲大師所闡述的「四化運動」[註 14]、「佛光山的十大性格」[註 15]、「人間佛教的藍圖」[註 16]等，無一不與社會脈動息息相關，將「自覺覺他」、「自利利他」融入於生活日用當中。有時我們真要說，「佛比人間人，還要更人間」，但是究竟是誰將「佛」送至天上，卻不讓他落在人間，此似乎導源於人對「宗教」一詞的偏見。

(一)「覺者」與「宗教」

一般人對於「宗教」，似乎將其視為「民間信仰」或「迷信」等代名詞。不可否認，「道教」的神道觀的確在中國人的心靈層次當中，留下了許多的影響，繼而將「佛」等同於「神仙」，將「僧尼」等同於「道士」，將「宗教」視為「求仙練道」等遁化思想。

但是，誠如慧開法師所言，若觀「宗教」的意義，宗教之「宗」與「教」象徵著兩種意義，亦即「自覺」與「化他」。[註 17]因此，單就字面上的意義，宗教不等同一般習慣的「民間信仰」或是「迷信」，而是藉由「自覺」而起「化他」的過程才能稱得上是符合「宗教」的意義。也就是說，宗教的目的不在建立一種信仰的彼岸，而在於現世當中承認一個具有對

現實覺悟的完整人格，並以此覺悟之道而教化他人稱之為「宗教」。因此在這個意義上，佛教應當是最具有嚴格意義之宗教內涵。

佛教之「佛」稱之為「覺者」[註 18]而不稱之為「神」，即是佛教始終是一個活生生的「人學」，站在「自覺而覺他」、「佛性平等」、「人人皆可成佛」的基礎上，去「欣賞緣起，肯定生命，發大宏願，踐履於世」以溝通超越的彼岸與現實之間。

星雲大師說：佛教基本上，就是以「人」為本的宗教。[註 19]佛教是站在「人」的「自覺」與「教化」雙重關係上而立處於世，珍惜因緣與萬物交融，和平共處的宗教，因此，與其說「它」是一門宗教，不如說是一種「覺悟者」的人生態度。所以佛教雖然相較於其他學術更具有「終極關懷」的基本取向，但是基本上佛教就是一個活生生的人學，而不僅只是對於死亡的慰藉而已。

因此，如果因為「佛教」有誦經、禮拜等儀式，即將其視為「迷信」，或將「佛」加以「神格化」，這似乎僅是一種習慣，將「佛教」視為遠離科學之實證知識，而忽略佛教重視「五明」[註 20]的傳統，這似乎也是一種偏見。「覺者」的人生態度，是懂得領悟「緣起性空」的真如實相，在實相中求進取，在緣起中求安頓，在慈悲中求平等，在願行中求實踐，因此，「覺者」就如同哲學家海德格所稱的「在世的存有」[註 21]，以其「智慧」、「慈悲」、「願行」之菩薩三德，去追求人生「終極關懷」的積極態度。「佛教」不是消極的出世法，而是以在世法證得出世，以出世之情操安頓在入世的環境當中。「出世」與「入世」對「覺者」而言，不是一種對立的概念，而是境界的超越與現實的實踐，以其「出世」之精神，作「入世」的事業，以出世度己，以入世度人，出世正之所以為入世，入世正所以為出世。因此，在這個方向上，「覺者」強調智慧證知，慈悲利他、願行成物，每一環節當中，每一法中皆收攝其餘二者，作一根本性的解脫之道。

(二)「覺者」與「人間佛教」

禪宗六祖惠能大師謂：「佛法在世間，不離世間覺，離世覓菩提，恰如求兔角。」[註 22]「佛」是一個在世的覺者，「覺」，當下人間即淨土，「不覺」，天上人間相隔兩重。

因為這種「人成即佛成」、「佛法不離世間覺」的信念，造就了星雲大師一生為提倡「人間佛教」而努力。為了要讓人明白，為了要給人信心，大師除了掌握社會脈動要求弟子要有主動面對社會變遷的自覺，提出相應的解決之道外，並強調行住坐臥、衣食住行、舉心動念，皆不脫離此「以人為本」，時時自覺，講究實用之「一乘直入」的「人間佛教」[註 23]。

有鑑於此，佛光山僧團在大師的引領之下，將這種「覺悟」者的人格典範與處世哲學注入於現代的環境當中，開啓整個關於人間淨土理想之教化事業，舉凡學報、報紙、辦學、醫院、養老育幼、社會關懷等方面都可以見到佛光山「人間佛教」之貢獻。所以，「人間佛教」

不是佛教的另一門宗派，強調「人間」在於矯正世人對於「佛教」言「出世」不言「入世」的誤解，此正如「佛」本在人間，但是人卻將「佛」送至天上，將「佛」視為「神」，卻忘了「佛」是「在世間的覺者」，而非「彼岸之人」。

五、「人間佛教」對於「社區大學」的具體實踐

當現代「公民教育」之意識逐步落於民間，而形成「社區大學」之基本理念時，隨著「知識解放」的呼聲與結合「公民意識」等主軸，逐漸向外的延伸為相關概念，如「個體的」、「批判的」、「在地的」、「生活的」、「平等的」、「自由的」、「教育的」、「文化的」，從而展現一種多向度的發展。但是誠如上文所言，如果任由「知識解放」外延發展，卻無視此概念當中所具有的「人本」意涵，那麼就可能導致：「強調權利而不強調義務，強調個體卻忽略他者，強調自由卻流於濫權，強調平等卻流於形式，強調在地卻顯得俗氣，強調文化卻缺乏國際，強調教育卻流於意識」等流弊。

因此，「人間佛教」的社教理念，即是以「人」為宗，以「人性」根本為教，由「了因果、明人倫、觀緣起、立生死、悟性空」以建立起以「人性為宗」的般若智慧，而以「智慧為體」、「方便為用」、「慈悲處世」、「踐行於世」、「當願利他」化暴戾為祥和，期許社會走向「人間淨土」之教。「人間佛教」絕不排斥個體與知識或與現代化之間展開對話，因此在大師的著作當中，處處可觀其促成「人」與「人」，「人」與「社會」，人與「自然」等多元的關懷。但是於此同時，更強調由「發心」而進入「發展」，這種由「內在自覺」繼而走向「外在世界」的道路。

宋代心學家陸象山謂：「若某不識一字，亦須還我堂堂正正做個人。」[註 24]禪宗六祖惠能大師不識字，卻聽他人誦《金剛經》之：「應無所住而生其心」[註 25]當下即悟，當星雲大師在會堂上對著普世大眾，契理契機性的百般教化，大師並無意要以「我說」作一硬性規定，而是藉由不同方向，講情感、論政治、談人生、處處扣準了人生內在的生命的規律，將此規律藉由文字、演說、法音的表達，來敲擊「人性」中所有良善本性的神經而引發自覺的走向。而這樣的「佛性」其實就是「人性」。所以大師說：「佛法者，人的善良本性而已。」[註 26]

顯然內在主體的「良知」、「良能」雖不等同於知識，但是透過善知識的傳達，藉由「聞、思、修、證」等過程，卻是開啓「智慧」的大門而與知識相互融攝，利於民生。而當「人」與「書」彼此交流，一旦了悟，若能契入人性本心，則聖賢說我，我說聖賢，六經皆我註腳，而我亦註六經，世間一切萬法，無非佛說，無非與覺悟者相互應證，而此獲得一種互攝互融，相互印證的喜樂感。

基此，在人間佛教「由內而外」的教導上，似乎已能讓「知識解放」這一個方向更趨明朗化，知識若不能以人為宗，以人為念，那麼知識將如同一頭盲目的野獸，不知該走向何處。

故而，在社區大學的課程設計上，本校雖沿用社區大學關於「思考性」、「操作性」與「實踐性」，即「學術課程」、「才藝技藝課程」與「社團課程」等三大領域之畫分。但是在內涵上，本校強調「造人」先於「做事」，「做事」先於「成物」的循序進程。[註 27]將「社團課程」（做事）當成「人」（造人）與「社會」（成物）彼此銜接的階段，參與「社團課程」之學員，有賴「造人」的前階段而達其公民意識與生命價值的啓發，繼而透過「社團」的公共性、參與性等特質將此精神注入社區或社會當中完成一連鎖性與雙向性的關係。茲將此內涵分述如下：

(一)第一步驟在於「造人」

「造人」即藉由「學術課程」、「才藝技藝」與「講座」等課程來塑造一個成熟的、主動的、自覺的與道德的人格，而以這樣的一個成熟主體來取得參與公共政策論述的資格。

這個階段的學習重點在於：透過經典文獻的傳達，各種技藝的學習，強調道德主體與學習主體的建立與生活經驗的充實。從以往維生或學術的客體當中，轉而成爲一自覺的、慈悲的、學習的、積極的主體。這樣的主體不是專業化或學術化的再教育，而是強調透過學術課程的討論或生活技藝的學習中，由內而外地建立起具有批判的思惟訓練，與學習認同自我與尊重他人彼此的啓蒙。而這樣的成熟人格，才能取得邁向公共議題與社區發展的資格。

因此在這個階段當中，主要分爲：「學術課程」與「才藝技藝」兩大學門，「學術課程」涵蓋人文藝術、自然科學、管理科學與客家文化暨族群議題，「才藝技藝」涵蓋舞蹈運動、語文、生活技藝與心靈成長等與生活相關之主題。爲了貫徹「人間佛教」之教育理念，在「人文藝術」上，本校特別重視其對於人性內在的思索與生命的啓蒙，強調人性的價值與知識的運用之間的交互運用。故而在「人文藝術」上，以經典導讀作爲開啓智慧之依據，主要區分爲「中國經典導讀系列」、「西洋經典導讀系列」與「宗教經典導系列」三大領域，期盼學員在透過經典的傳遞當中，能夠培養其對於生活、美感、藝術、生命、人文、生死與氣質的薰陶與探索興趣。

而本階段其主要的教學方向在於：

1.科際整合

公共議題或社區關係往往不是由單一學術所主宰，而是跨學科的發展，故而對基本學科的認識是社區大學教育的一環。因此，本校積極推動基本學科之建立，如社會學、法律學、哲學、文學、自然科學等教育，俾使在互動的學習當中，提供一平等、對話、互動的學習環境，在藉由人與人、人與物、人與自然的對話當中，建立一個成熟的、智慧的、自覺的思考主體。

2. 強調實用

除了學習基本課程外，本校亦強調生活技藝的訓練，這項訓練的重點在於激發人與自然、人與生活之間的聯結，從而在探索生命、發現生命、肯定生命、享受生命的學習中，建立起認同自我、學習尊重他人的生活模式。

3. 知識解放

知識解放不是不需要知識，而是對知識的態度永遠保持在批判的、思辨的可能，如此才能在人的自覺下，面對現代性的轉變，而永遠保持一種建構新知識與文化的準備。一方面藉由人文藝術的探索，起而對於生命價值、存在意義更深度的思索，另一方面在不斷接受新資訊的同時，能為未來的發展，找到人文價值與現代環境中一個對話的平衡點。

4. 開放對話

解構知識的前提在於公平的對話，因此如何強調一種公開的、互動的、對話的教學模式，擺脫以往教育者與受教者的鴻溝，讓學員得以有信心地以其學習主體參與各項課程的討論，亦是本校積極塑成的受教環境。

5. 終極關懷

不論在傳統或現代典籍當中，多設定某一主題或某一事件作為其經典的脈絡發展，然而在現實的生命經驗當中，卻往往涉及知識與價值、理性與感性、現實與超越、在世與臨終等多向度與多層次的問題，因此欲深化學員對此問題的理解，所需的指引不應是片面的與單向的，而應是整體的與全面的。因此，在這個方向上，本校必須借重佛教當中關於「覺者」對於人生與宇宙的生活態度來增加學員對於整全生命探索的視野，在縱貫面上，以「人性」的自覺注入對於社會的關切，在橫向面上，藉由人性的關切，展開對於知識價值的重新定位以取得利用厚生之效。因此，我們將「宗教經典系列」刻意抽離出來，而與「中國經典導讀系列」和「西洋經典導讀系列」並列。期盼藉由這樣的安排當中，在強化人文經典學習之同時，能對「人」做一個全面的觀照與探索。

6. 針對課題以發學習動機

鑑於目前成年人較無法適應硬梆梆的學術，因此注重生活實用與引發學習動機就決定學術課程的開課方向。例如，「談教育」，並非開設「教育學」作一個導論性的介紹，而是藉由諸如《朱子治家格言》、《曾國藩家書》等，在歷史的事證當中，去直接攝取歷代人物的持家智慧，並與現代教育的關切融和。「談哲學」，亦非開設哲學概論，而是藉由諸如一些優質暢銷書，如《蘇菲的世界》等，來引發學員對於哲學探索的興趣。因此，根據這樣的一

些原則，本校將在中國、西方與宗教課程上，針對不同領域擷取相關的經典、叢書等作為選讀之依據，以循序漸進地培養學員對於原始經典探索的進階訓練。

(二)第二步驟在於「做事」

當社區大學達成第一步驟的訓練之後，緊接著即是提供一個實作的空間，藉由社區大學整合的能力，對於公共議題、社區關懷、社區營造、文化建設等議題，整合相關學員組成社團型的學習空間，讓此第一階段的學員，能透過實作模式中跨出參與公民社會的第一步。因此，如果說，前階段是強調學習型的個人，那麼此階段即是強調學習型、參與型的社團。

藉由新聞性、文化性、關懷性、活動性等社團課程之設立，讓學員能對針對本身所感興趣之社團，提供深度與成熟的論辯與服務空間。原則上，這些社團皆由學員主動發起，針對所欲加入之社團，利用前階段的訓練充分互動，繼而取得一個論辯與實踐的空間。因此前階段在於強調個人，而此階段強調公眾，藉由兩者間的互動，不僅藉由前階段的深度思辨能力有發揮的空間，同時亦藉由實作來應證理論的取舍與重構價值決定。

本校目前的社團課程計有：「兒童打擊樂團」、「兒童合唱團」、「雲水合唱團」、「國樂團」與「英文兒童劇團」等多項涵蓋各年齡層的文藝社團，期盼藉由文藝社團的活動，帶動不同階層對於文藝與氣質的培養，同時藉由養老院、孤兒院、或社區舉行各項音樂、才藝的演出對社會作出一實際的貢獻。

此外，「人間讀書會」的建立，亦是本校在社團課程當中，最重要的一環。如前文所言，「社團課程」是「造人」與「成物」的銜接階段，但是在一般參與社區大學的學員當中，多選擇相關實用性的才藝課程，而無暇論及學術部分，此對社區大學的發展誠然有其缺憾。而讀書會的成員不僅具有其對於人文藝術課程學習上的興趣，同時，學員亦可自發的針對其個人經驗當中，找尋和興趣相應的題材，以組成不同的讀書會，藉由其社團間的自發性、凝聚力與分工性，將可更加速學員對於「個人」、「團體」、「社會」的縱向的落實與「人性」與「知識」的橫向統合，以逐步承擔對於社區大學各類主體展覽、社會公益、課程方向的主體運作。而本校之「人間讀書會」亦將在今年九月，開設「人間讀書會種子教師培訓班」，透過種子教師的形成，強化本校讀書會之陣容。

(三)第三步驟在於「成物」

最後，當學員具有成熟之公民性格與實務參與的能力後，本校將站在支援與資源整合者的腳色，藉由學員由「做人、做事、成物」的流程當中，使社區大學作為個人與社會間的橋樑，將社區大學塑成社區的、公民的發展與協調中心。如此，社區藉由學員間的不斷學習，才能建立起學習型、參與型、關懷型與文化型的社區。

因此，透過這樣的模式，社區大學不僅具有「以人為宗」，「以方便為教」的一貫性，同時亦具有一漸進式的教學方式，而求逐步反思人的基本價值與邁向社會和諧間的聯繫與落實。故而「大明社區大學」借鏡「人間佛教」的價值內涵兼採「社區大學」的教學方向，在宗旨上，強調「人性的自覺，慈悲的利他，願行的實踐與祥和的社會」；在方法上，強調學習型、自覺型的個人塑成與參與型的社團而迄於關懷型、文化型社會的建立；在目標上，建立公民主體的自覺與公民意識的凝聚，繼而走向公共論述以完成公民社會的建立需求。

六、結論

在透過「覺者」、「宗教」、「人間佛教」與「知識解放」等多向度的考察下，藉此可以發現，現行社區大學的理念與「人間佛教」的實踐方式，在理念與精神擁有許多不謀而合之處，例如「社區大學」的基本理念，強調「公民自覺」到「團體尊重」繼而走向「公民社會」，與「人間佛教」重視人性的自覺，強調生活實用，起而慈悲濟世，建立祥和社會皆有異曲同工之妙。一個是現代公民教育的方式，一個是弘法利生的精神。透過「人間佛教」對於「人性」基本價值的建立，深化社區大學「知識解放」的人本內涵，繼而承擔起社會教化，邁向公民意識的凝聚，指出一條「共生」、「祥和」、「喜樂」的「人間淨土」與「祥和社會」的確實方向。

【註釋】

[註 1] 參見星雲大師，《迷悟之間(五)·散播快樂》（台北：香海文化事業，二〇〇三年）第四十二頁。

[註 2] 黃武雄教授認為「套裝知識」與「經驗知識」是社區大學與一般大學主要的不同，「經驗知識」強調的是個人的生命經驗與思惟過程，而「套裝知識」在強調將知識系統化、客觀化、既而幫助人取得文憑，謀求出路的學問。轉載自「財團法人社區大學全國促進會」之〈理念與發展〉一文（網路版：<http://www.napcu.org.tw/napcu/AboutUs/Ideal.aspx>）。

[註 3] 成立之初，大明寺住持妙兆法師，曾率本校社教人員向彰化社區大學請益，蒙福山寺住持覺居法師親自指教，又目前本校相關之佛學課程多由人間大學統籌負責，特此一併銘謝。

[註 4] 此四者為佛光人之工作信條，語見《佛光教科書·佛光學》，第十四課「佛光人之工作信條」。

[註 5] 語見王路平，《大乘佛學與終極關懷》（四川：巴蜀書社，二〇〇一年）之序，貴陽黔靈山方丈釋慧海對人間佛教之肯定語。

[註 6] 目前根據苗栗縣社區大學設立章程之規定，雖必須年滿十八歲者始能參加社區大學而為正式學員，但基本上，其不排除十八歲以下者加入，差別在於，十八歲以下的學員不能領取相關之學分證明。

- [註 7] 〈發心與發展〉為星雲大師在日本舉行的國際佛光會第九次世界大會的主題演說，其中勉勵佛光人先能發心，才求發展，因為佛教講「心」，「心」才是一切善美的源頭（網路版：<http://www.fgs.org.tw/main.htm>）
- [註 8] 請參閱「財團法人社區大學全國促進會」之黃武雄教授著之〈公民社會與教育改革〉一文（網路版：<http://www.napcu.org.tw/napcu/AboutUs/Ideal.aspx>）。
- [註 9] 「啓蒙運動」指的是十八世紀以來，為擺脫中世紀啓示宗教上的束縛，繼而倡導人類理性優位的浪潮。參閱傅偉勳，《西洋哲學史》第二二六—二二九頁。
- [註 10] 請參閱 Richard Tarnas，《西方心靈的激情》（台北：正中書局，一九九五年）第二九一—二九五頁。
- [註 11] 王曾才編，《西洋近代史》（台北：正中書局，二〇〇三年）第二〇七—二〇八頁。
- [註 12] 參閱羅宗強，《玄學與魏晉人士心態》（天津：南開大學出版，二〇〇三年）第三十一頁。
- [註 13] 星雲大師說：「自了漢，不要上佛光山。」符芝瑛，《傳燈——星雲大師傳》（台北：天下文化，一九九五年）第一六五頁。
- [註 14] 「四化運動」指的是「僧信平等化、佛法人間化、生活書香化、寺院本土化」與「會務制度化、信仰專一化、活動藝文化、運用現代化」，語見星雲大師〈二〇〇三年致護法朋友的一封信〉。
- [註 15] 指的是「人間性、大眾性、文化性、教育性、國際性、慈濟性、菩薩性、融和性、喜樂性、包容性」。
- [註 16] 星雲大師依照不同生活型態的需求，闡述「居家之道」、「資用之道」、「群我之道」等二十種人間佛教之道。詳見《普門學報》第五—六期。
- [註 17] 請參閱釋慧開，《儒佛生死學與哲學論文集》（台北：洪葉出版社，二〇〇五年）第六十三頁。
- [註 18] 「佛」意譯為「覺者」、「知者」、「覺」亦即自覺、覺他，覺行圓滿之聖者。請參閱《佛光大辭典》網路版。
- [註 19] 參見符芝瑛，《傳燈——星雲大師傳》，第一六四頁。
- [註 20] 「五明」指「聲明」（文學）、「工巧明」（技藝才藝）、「醫方明」（醫學）、「因明」（邏輯）、「內明」（哲學思辨等），《儒佛生死學與哲學論文集》，第九十四頁。
- [註 21] 基本上，海德格的「人」是為了要扭轉西方哲學長期以來將「人」當成一種理性的客體，卻忽略「人」是作為一種實踐的主體並與世間構成一種「緣在」的實踐者所提出之轉向。而此種「緣在」（Dasein）與佛教所強調的「因緣觀」似有其異曲同工之妙。張祥龍，《海德格爾思想與中國天道》（北京：三聯出版社，一九九三年）第九十五—一一九頁。
- [註 22] 《六祖法寶壇經·般若品第二》，《大正藏》第四十八冊，第三五一頁下。
- [註 23] 相關理念請參閱〈人間佛教的藍圖〉（一）、（二），《普門學報》第五—六期（高雄：佛光山文教基金會，二〇〇一年）。
- [註 24] 宋·陸九淵撰，明·王宗沐編，《陸象山全集》（台北：世界書局出版）卷三十五語錄，第二九〇頁。
- [註 25] 《六祖法寶壇經·行由品第一》，同 [註 22]，第三四九頁上。
- [註 26] 同 [註 19]，第一六七頁。

[註 27] 本文的目的，在於對於當代社會在「知識解放」後可能產生的價值扭曲、異化提出關切，繼而援引「人間佛教」當中，以「人」為本的社教理念，在「人性」的基礎上，盼能為「知識解放」這一概念提供一道更具人文關懷之面貌與建立祥和社會的確實可能。因此對於整個社區大學理念的基礎與架構，仍保持黃武雄教授之「個人－團體－社會」的原創理念而為本校目前實行的基礎。關於黃武雄教授對於「社區大學」的原始架構理念的闡述，可見於「財團法人社區大學全國促進會」之相關理念（<http://www.napcu.org.tw/napcu/AboutUs/Ideal.aspx>）。